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陳昱潔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1258

傳真：02-27209164

電子信箱：ah7572@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15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530320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說明會課程表1份 (41192112_1153032095_1_ATTACHMENT1.pdf)

主旨：函轉國教署辦理「115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創新教學獎評選
分享暨說明會」，鼓勵本市各校教師踴躍參與，請查
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1月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7467A號函及該署115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創新教學工作計畫」辦理。
- 二、國教署為提供創新教學獎評選作業實務及創新教學經驗分享與行政支持，以利各校推動教師參與，特舉辦旨揭說明會；115年度計規劃2場次，分別辦理半日研習活動，內容如下：

(一)各場次日期：

- 1、個人獎場：115年1月15日（星期四）下午1時10分。
- 2、團體獎場：115年1月16日（星期五）下午1時10分。

(二)地點：

- 1、個人獎場：Google Meet視訊會議（代碼：mou-ktru-

大直高中 1150115



NHAA1156000566



gjk)。

2、團體獎場：Google Meet視訊會議（代碼：rxn-wika-jxj）。

(三)參加對象：高級中等學校校長、承辦主任、組長、遴薦教師及教學團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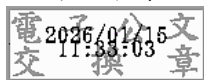
三、本次分享暨說明會採視訊會議方式進行，參與教師請於研習當日在線上表單完成報到，並填寫相關資料；完成研習之教師，將由承辦單位（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核發研習時數。

四、歡迎參與研習人員加入「創新教學。做了，很不一樣」LINE官方帳號（網址：<https://lin.ee/B860u0B>，ID：@601yajqf），若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承辦單位洪小姐（電話：04-22223307#605）。

五、檢附旨揭分享暨說明會課程表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含特教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



公文文號：1156000566

主旨：函轉國教署辦理「115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創新教學獎評選分享暨說明會」，鼓勵本市各校教師踴躍參與，請查照。

★意見欄

1.大直高中 大直高中各組室 126教學組長(高中) 許亨瑞 送陳/會 115/01/16 09:56:08

擬辦:公告周知。

2.大直高中 大直高中各組室 121教務主任 劉亦陞 決行 115/01/16 12:11:23

擬辦:公告周知。

TAIPEI
臺北